

证券代码：836310

证券简称：无锡百川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无锡百川

NEEQ : 836310

无锡市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atch Technologies Co.,LTD. Wuxi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江苏苏亚金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李峰
职务	副总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
电话	0510-85215999-802
传真	0510-85215999-833
电子邮箱	li.feng@bacwx.cn
公司网址	http://www.batchtech.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江苏省无锡新区菱湖大道 180 号-10-A2, B2 21413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秘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8,764,349.78	45,728,768.70	6.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992,793.60	41,611,614.90	5.72%
营业收入	26,230,773.54	19,905,888.99	31.7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81,178.70	1,862,029.58	27.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40,159.58	421,149.05	31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629.26	1,973,780.37	-117.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7%	1.04%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37	29.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3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80	8.32	5.77%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89,500	33.79%	0	1,689,500	33.7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1,103,500	22.07%	0	1,103,500	22.07%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310,500	66.21%	0	3,310,500	66.2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3,310,500	66.21%	0	3,310,500	66.21%	
	核心员工						
总股本		5,000,000	-	0	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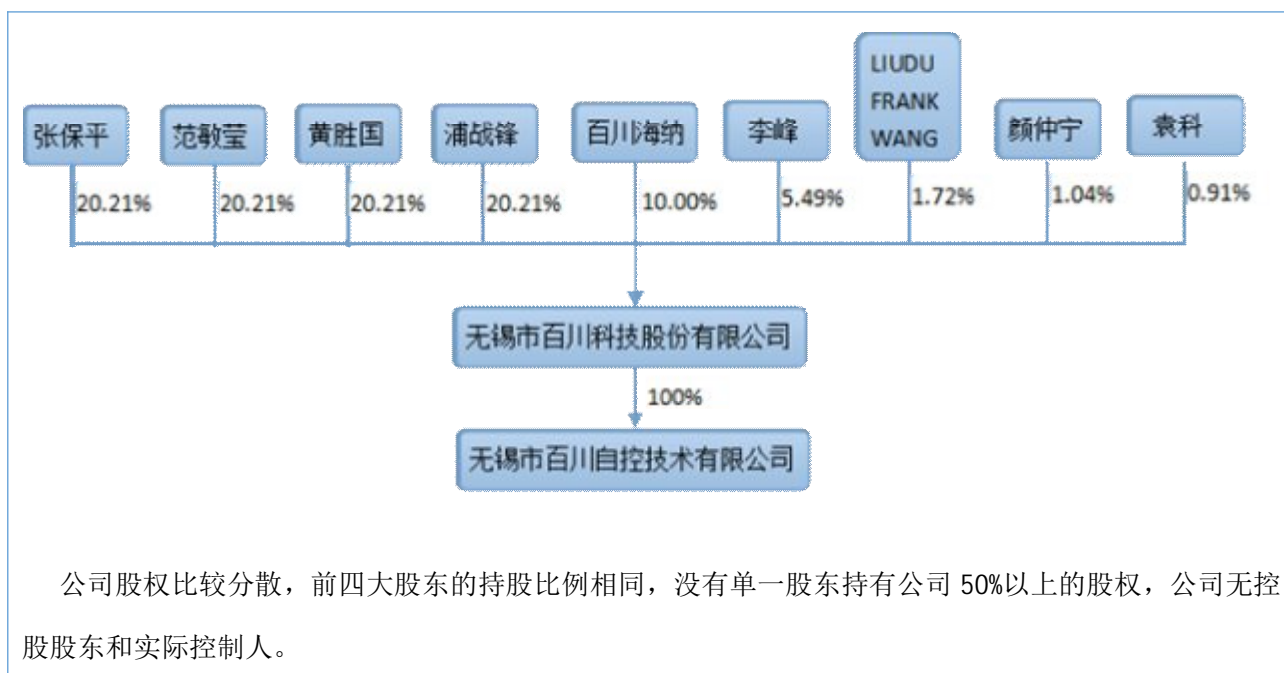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张保平	1,010,500	0	1,010,500	20.21%	757,875	252,625
2	范敏莹	1,010,500	0	1,010,500	20.21%	757,875	252,625
3	黄胜国	1,010,500	0	1,010,500	20.21%	757,875	252,625
4	浦战锋	1,010,500	0	1,010,500	20.21%	757,875	252,625
5	百川海纳	500,000	0	500,000	10.00%	0	500,000
合计		4,542,000	0	4,542,000	90.84%	3,031,500	1,510,5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张保平、范敏莹、黄胜国、浦战锋同时又是百川海纳合伙人，各自持有百川海纳8.8%的股份，间接持有百川科技44,000股。

其他股东之间无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本公司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财务报表无影响，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资产处置收益影响金额为22,323.81元，营业外收入影响金额为-22,323.81元。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此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财务报表其他收益影响金额为330,485.32元，营业外收入影响金额为-330,485.32元，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影响。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重要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锡市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9日